

# 散文中国

Yan Wen zhongguo

精选

童年有只孔明灯

杨献平 主编



年少时有许多愿望，  
长大后，有的成了真，  
有的，自己都忘了……

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

精选

散文中国

*San Wen zhong guo*

童年有只孔明灯

杨献平 主编

## 图书在版编目 ( C I P ) 数据

童年有只孔明灯 / 杨献平主编. -- 天津 :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3.8  
(散文中国精选)  
ISBN 978-7-201-08244-8

I . ①童… II . ①杨… III . ①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45677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黄沛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 23332469

网址：<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tjrmcbs@126.com](mailto:tjrmcbs@126.com)

天津市永源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700 × 960 毫米 16 开本 11 印张

字 数：120 千字

定 价：21.50 元



# 目录

Contents

校园：那一片葵花地	胡杨													
上帝的标本	郑晓红													
青涩	孙爱雪													
同桌的她	龙玉纯													
远去的民师	李新立													
行字难以尽师恩	詹文格													
钟声：岁月里渐渐模糊的印记	陈洪金													
白帆沉影	张灵均													
拐点	老鱼													
暖暖的星星索	宋晓杰													
——给我们清贫、遥远的童年	钟翔													
乡村里的路	王妃													
蚕豆	王妃													
苦乐年话	王妃													
收藏旧时光	韩冬红													
那一处风景														
116	112	108	105	83	56	46	40	35	27	21	18	12	3	1



# 目录

## Contents

又是风筝放飞时	韩冬红	119
乡村野趣	高安侠	122
深秋里的祖母	徐水法	128
难忘小人书	徐水法	133
牧歌	董竹林	136
无论何时，你都是长不大的孩子	董竹林	140
幼小年代的调皮事	董竹林	143
故乡的庙会	张全友	145
蛮趣的童年	向善华	148
鞭鞭生风螺陀转	向善华	159
砸桃骨	向善华	162
油菜林里扯猪草	向善华	164
1984·乡村学校	向善华	167



## 校园：那一片葵花地

胡杨

如果没有意外，我可能会终老于那座春天的花园。我一直认为，从那座花园里走出来，是我一生的错误。其实人的生活，所有的意外都是这样发生的。自以为得意的逃脱，实际上就是一种惩罚，一种暴殄天物式的惩罚。

那是二十年前的一个春天，我从一片绿洲走向另一片绿洲，一辆毛驴车用了整整一个上午，把我送到了田野深处的小学校。这基本上就是一个师范生的归宿地。走进这座学校，我没有丝毫的怨言，甚至还有点兴奋；浓阴四盖的长廊，似乎要把人引向一个神秘之所在，而长廊的尽头也的确繁花似锦，粗壮的桃树、杏树、梨树，芬芳扑鼻，艳丽无比，世外的桃花源也不过如此。我常常说，这条长廊没有辜负走进它的任何人。

从那时起，我就成了这座小学校的老师，这座村庄唯一一名吃皇粮的公办老师。校园的生活是在朗朗的读书声中悄悄流逝的，也是在桃花、杏花、梨花的盛开与飘零中度过的。回想起那些日子，春风吹拂，红的粉的白的花瓣落下来，正好落在某个句子上，使读书的时光恍若隔世，真正进入了文章的境界之中。尤其是黄昏，霞光描绘整个村庄的恬静，人在这样的氛围中，有唱歌的冲动。田野的深处，人的歌声，藏匿于植物中间，轻轻拨开任何一束或者一棵，它都会重新迸发出来。不过，那是天籁之音，早已修改了人的粗俗与野蛮。如果说人的一生总有一部分是光明的幸福的，人的一生只有一小部分是有效的，其他所有都是重复的，那么我的一生就应该从这里开始，而且是刚刚开始。

但我还是常常想起那一片葵花地。它在那座春天的花园的背景上是凸显的。记得那已是我在学校里教书的第二年，秋季开学，正逢教师节，村委会杀了一只羊，说是要慰问老师，其实酒钱占大头，我是学校挣钱最多的人，这钱理所应当由我来出，学校里的老师们都很感动，



说多亏了我，学校才能过一个如此气派的教师节。就在那天，我真正认识了我的同事——桂花老师。一开始，我真的不明白，一个北方女孩，为什么要以一种南方植物来命名呢？我暗自偷笑，她可能根本不知道桂花是个啥模样。还真别说，桂花是那种既有内涵又漂亮的姑娘，比真正的桂花妩媚多了。

月光如水，喝高了酒之后，月光就如酒了。越是在那宁静的月色中深入，越是沉醉。我和桂花坐在地埂上，一大片的葵花地耸立成一道深厚的植物墙，人在其中，像是身处一个温馨的小天地，这样的环境，正是青年男女触景生情的绝佳之地。葵花沉默的花盘低垂着，桂花却毫不顾忌地讲起了自己：父亲从南方到新疆当兵，因为喜欢写诗而受到冲击，被遣送到这片绿洲种地。她自己也一直没有放弃学习，高中毕业后在村里当民办教师，一边教书，一边复习准备高考。

我相信人的爱慕之情是刹那产生的，就像一见钟情。听着桂花的诉说，看着月光从葵花的花盘滑向她的脸庞，又一点点滑向她的嘴角，我突然产生了拥抱她亲吻她的冲动。这一想法溢出脑海之后就再也无法控制，似乎越控制，反控制的力量越强，就这样，我猛然抱住了她。不知道她哪来那么大力气，一掌就把我推开了。她说，我们不会有结果，她知道我是一个志向远大的人，小小的村庄和学校不是我的天地，我的天地应该在更广阔的世界。

对于桂花，从那个夜晚，我做过很多努力，但都以失败告终，这时候，我才明白，我要离开这里了。走出学校，走出这座村庄，是在一个冬天。天气寒冷，万物萧瑟，没有一个人送我，但我相信在不远处的角落，有一双眼睛在看着我。后来我才知道，桂花一直没有嫁人，村里的人都说，她心里藏着一个人。再后来，他们一家人去了南方。

就像一个诗人所写：“我有过一段乡村生活，它形成我性格中温柔的部分。”而那座学校，那座春天的花园，那片葵花地，像一瓶老酒，在我的心头越酿越醇，一旦打开回忆的闸门，一种芬芳，一种期待的眼神，就会让我陶醉。逝去的，永远不可能回来，但逝去的，却是一种珍藏。现在，在我看来，那座春天的花园，那片葵花地，不是爱情，也不是那个叫桂花的女孩子，她的名字叫怀念。



# 上帝的标本

郑晓红

林场的学校跟林场的招待所只有一墙之隔，墙是红砖砌成的，兴许是为了美观，兴许是为了节省砖料，砖砖之间错开缝隙，每层错落的距离不等但有序，最后，就形成了一堵镂空十字的花墙。那年的我不大不小，是正当令的时节，差点就到书本上常常又疼又惜赞美着的年方二八的年龄，小拳头般的花骨朵不知该攥着好还是张开好。这样的年龄很适宜这样的花墙，花墙那边冷清的院子和间或出现的几张新鲜面孔被镂空的小十字割得支离破碎的。我们下课之后，总有男生悄悄翻过墙去，沿着那边的墙根飞快地闪过来闪过去，男孩子的眼睛始终盯着这边，毛刺刺的眼睛快镜头一样从一个个镂空十字里闪过。

花墙那边的招待所生意并不好，住宿的客人多半是过路的司机，而且总是在夜间来到，大货车前面的大灯哗哗地打亮，长长的车身在不大的院子里左转向右倒车，发出扑扑的沉重的喘息声。一阵巨大的嘈杂声响过去了，便骤然沉寂下来，客人似乎已然一头栽进了梦乡。但这里毕竟是林场的招待所，被前后左右密密匝匝的小山圈着，山上覆盖着葱郁的植被，植被深处、再深处总藏着能诱惑山外人的东西，所以，总有一些身份神秘的山外人来到招待所里小住，他们白天消失在山上的植被之中，晚上久久地在有月无月的夜空下默坐。

我们只能在晚自习的休息时间里看到花墙那边的人，孩子们在几个最有可能看到那边人面孔的镂空十字边挤来挤去，每个人都貌似谨慎地发出嘘声，警告伙伴不要发出声响，但是，每个人又都制造出比嘘声更响亮的大惊小怪的声音、憋在喉咙里咕咕笑的声音、推搡的声音。我敢说，每一个孩子制造出的声音都是蓄意的，对这些年方二八的少年们来说，终日为伍的天籁、山野、鹿鸣、鸟叫哪里能比得上一个神秘外来人的吸引力呢？可是，无论我们制造出多么大的声响，花墙那边的



人都无动于衷，他像黑夜一样坐在那里，烟头一明一灭，骄傲、冷漠，叫人愤恨。

第二天的教室里弥漫着按捺不住的兴奋气息，一双双闪亮的黑眼睛在老师的眼皮底下交流着某种信息。窗外是一片果园，果园那边是山，裹挟着草木果香的风一波波吹进来，树叶刷拉刷拉抖动着，青涩的果子染了微微的红晕藏在叶间练习卖弄风情。一下课，班上两个不起眼的男孩就被大家团团包围起来，那两个男生昨晚溜出宿舍，翻过花墙，跟那个外来人并排坐在一起。黑夜敞开了胸怀，让月亮看见了星星，让星星看见了月亮，那两个男生成了骑在月牙上的童话。那个外来人是个作家，“作家”这个词像鞭炮一样在班上炸开来，噼里啪啦之后，余烟袅袅。那个作家一点都不冷漠，他跟那两个男生说了许多话。都说了些什么呢？说黑夜里他能听得见山野里的蚂蚱、螳螂、蛐蛐在窃窃私语，萤火虫在巡逻，蝼蛄在发电报……那两个男孩用手比画着一本书的厚度，说那个作家写了那么厚的三本书，他来这里是为了构思一本长篇小说。作家还格外给两个男孩子承诺说会把他们俩写到自己的书里，他俩惊喜之余，特意就着月光把自己的名字写在那个作家的手心上。

教室里突然安静了片刻，大家用近乎崇拜的目光重新审视这两个男生，他俩从此与众不同了，因为他们的名字将出现在一本厚厚的书里，是主角也罢，是配角也罢，那么普通的、不起眼的、三个字的名字就要出现在一位作家写的一部书里了，这个消息多么惊人。在这个小林场里，得到一本书尚且不易，而他俩，就因为率先翻过了花墙，就成为一本书的一分子，将会被山外边成千上万的人看到。可实际上，他俩的名字是多么平淡无奇，他俩的人更是多么平淡无奇啊。我按捺住内心的惊涛骇浪，若无其事地插进一句话：“说不准，今天早上作家已经把你们俩的名字洗到洗脸盆里泼院子去了。”我的话像给一教室的少年卸了大包袱，大家哄的一声大笑起来。两个男生突然从被崇拜的对象变成了被讥笑者，无辜而天真的两个少年成了一大群少年嫉妒的牺牲品，教室一下子又吵吵嚷嚷起来，大家众口一词地讥笑两个男孩的幼稚和奢望。



作家两天后就离开了林场，他跟深夜到来的大货车一样，给这个冷清的院子里留下几条没有规律的车辙，留下突然打亮的刺目的灯光和扑扑的喘息声，然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作家从来没有走到花墙跟前来，从来没有留意过镂空十字里闪过的各样眼睛，也没有试图向夜里翻墙过去陪伴他的两个男孩子道别。作家只是，在花墙这边的少年们心中，制造了一起并不崇高的轩然大波。

花墙从此成了少年们的心病。没有人再像从前一样大大方方地趴在镂空十字上往那边打探，大家都做贼心虚一样背靠花墙站成一排说说笑笑，个个脖子梗直，连头都不肯侧一下，可实际上，所有人都比从前更留意墙那边的风吹草动。这个变化让人既压抑又忧伤，仿佛关押起来的犯人得知刑期延长了，等待陷入了没有预期的时空，让人恐慌。我知道自己在等待什么，大家都在等待什么，我们被天籁围困，被纯洁的草木气息围困，嗅觉和视觉都变得迟钝了。我们日复一日地盼望着新鲜的外来人。

那一天下午，我站在林场场部门口的石头上，注视着两个刚下交通车的中年男人向我走来。他们背着双肩旅行包，提着方方正正的箱子，两人都戴着眼镜，一个皮肤黝黑，一个皮肤黄白，都显出有教养有风度的外来人的样子。我心如擂鼓，几次想扭过头去，但几次遏制住自己，我把双手插在口袋里，坚定地笔直地站着，坚定地迎着他们的目光。

“小姑娘，你们的山上，常见的动物有什么？”皮肤黄白的男人温和地问我，身体转了一圈，用手指着周围的山林。

我没预料到他们会问这个问题，为了准备跟等待中的外来人交谈，我翻阅了林场场部里许多无人问津的油印册子，比如这莽苍森林里各种常见树种和稀有树种，还比如以林场为中心向外扩张出去的可供游走的景点，我打听到了塔儿湾那里石塔的来历、子午隧道那边月牙泉的背景、林场附近荒芜的“碧落霞天”遗址境况……我随时准备以解说员的姿态出现在他们面前，口若悬河，听得对方目瞪口呆……但是，他们问我山上的动物有什么，我毫无准备。我的回答又慌张又凌乱：“有野猪，有鹿……”我笨拙地指向对面的山，语无伦次地讲鹿群下



山喝水的情景。

他们并不满意我的答案，皮肤黝黑的男人用手比画着，“小型的动物，有什么？”

“有黄鼠狼。”话一出口我就后悔了，我痛彻心扉地发现我完全在大脑里搜寻不出能镇得住他们的动物来，像国家级省级保护的那种，像考拉、河狸、穿山甲那样说出来能显出品位的那种。果然，两个男人都似有深意地笑起来。一股热气像水一样泼下来，我的耳朵和脸颊霎那间就火烧火燎地烫起来了。

他们改了话题，接着问我：“那么，飞禽呢？有什么？可观赏的那种。”

我窘迫地高高站在林场门口的石头上四下张望，鸟雀四飞，但我叫不出名字，最后，我想到了野鸡。但我不说“野鸡”，我记得老师讲过野鸡的学名，于是，我确定地回答：“雉。”

他俩面面相觑，一同问：“雉？”

我肯定地点头，并告诉他们雉尾巴上有如凤凰般的艳羽。他们哈哈大笑起来，说：“原来是山鸡。”他们又说：“这个小姑娘很有意思。”于是，我带领他们在花墙那边的招待所里住了下来。

分手的时候，他们叫住我：“小姑娘，明天可以带我们到山鸡经常出没的地方去吗？我们想抓几只活的山鸡。”我说：“为什么？”黝黑的男人站起来走到房间后窗边上，山风爽利地吹进来，他一字一顿地说：“让美永恒。”

我快活地在回家的路上飞奔。“让美永恒”，诗歌里才出现的句子，但是，那个外来人一字一顿地在说，迎着黄昏的山风在说，扶着窗棂以沉思的表情在说，眼镜镜片上反射着黄昏的日光在说。“让美永恒”，把年方二八的我穿透了，快乐地破碎成一墙的镂空十字，毛刺刺的黑眼睛闪过来，闪过去。

为了能让两个外来人不至于空手而归，我特地邀来同班几个捕捉山鸡的高手，他们带了网子、线绳、弹弓、木板、支棒，我们胜券在握地带领着两个外来人向夹在两山之间的山洼里走去。可是，我们没想到，两位有风度的外来人完全是抓捕山鸡的高手，而且使用了我们连听都没听说过的简捷方法。他们用报纸卷成喇叭筒的形状，喇叭的口不是



太大，刚好能套进山鸡的头，倒一些米粒在里面，再把胶水挤在纸喇叭近底部处，用毛笔刷开。然后，他们指挥着我们去把这些纸喇叭口朝上在山鸡经常出没的地方这儿一个那儿一个插在草丛里。安置好了，他们俩从口袋里掏出一些黄豆撒在空地上，那些黄豆微微散发着酒气，但很快就跟浓郁的蒿草腥味儿融合在一起了。

两三个小时后，当我们再次出现在现场的时候，就不得不目瞪口呆了。一只雌山鸡脑袋上套了纸喇叭乖巧地卧在草丛里，不时地甩甩脑袋，打嗝样的叫几声，叫声不安、迷惑，乖乖地任外来人将它提在手里。一只雄山鸡钻在草丛里，迟疑地歪头打量我们，拖着长尾向前走几步，腿一软，就卧在地上了，勉强扑棱几下翅膀，终究没能带起沉重软瘫的身体。一会儿，几个少年又欢呼着搜寻出另一只吃了酒泡黄豆醉不省事的雄山鸡。皮肤黝黑的男子把醉倒的山鸡抱在怀里，边行边抚边诵：“其形也，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摇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渌波……”我们几个年方二八的豆蔻少年跟在他们后面，怀着敬畏之心，悄不做声又深感卑微地用心体察着天籁之中回荡着的，如此新鲜而美好的声音。

花墙这边再次掀起轩然大波，因为山鸡事件有更多人的参与，使得外来人的到来不再是少数少年的独享资源，我们这群无知无畏的少年终于握手言欢消除芥蒂，重新像作家到来之前那样，没有隔阂和隐私地将许多个脑袋贴在花墙的镂空十字上。招待所的院子跟往常一样安静冷清，但是，到处都是两个外来人留下的痕迹。铁丝上搭着两条纯色毛巾，一条深蓝一条绛红，都不是林场里常见的颜色。他们住的房间外面放着一把木椅子，椅子上有搁过脸盆的水印子，圆圆的一圈，闪着光。一块淡绿色的香皂放在窗台上的一块纸上，香皂的香味儿被风吹过来了，盖过了果园里吹来的果香，盖过了从山上吹来的油松的浓香。皮肤黝黑的男人打开门走出来，他把手里拿着的圆珠子举过头顶对着阳光仔细端详，另一只手里捏着毛笔，转而，他低下头用毛笔在珠子上点画着什么。花墙这边的少年激动起来，一个跟随着他们去捉山鸡的少年攀上墙顶，把半个身子露在外面傻呵呵地冲皮肤黝黑的男人微



笑。男子转过身，惊喜而优雅地张开双臂，他喊道：“哈，我的小伙子们！”说着，他向花墙走来，他边走边挨个端详镶嵌在镂空十字里的眼睛，我屏住呼吸。他停在我的眼睛前面，依然又夸张又漂亮地张着手臂，他叫道：“哈，我的小姑娘！”

我骄傲地捏着透明的棕色小珠子，按照他演示的那样，用毛笔仔仔细地在上面点了一点，又小心地描圆了，把胳膊穿过镂空十字把珠子放在他手心上，他的手不像他的脸那么黝黑，淡淡的褐色，修长细致，两颗褐色的小珠子顶着两点墨握在他手心里，像要突突地跳起来了。我问他：“那几只山鸡怎么样了？它们吃东西了吗？”他退后几步，微笑着挥手回答：“小姑娘，晚上你可以带着你所有的朋友过来看看它们。”他微笑着后退，补充说：“看看它们多么美！”他进了房间，我们靠着花墙争论起来，我告诉大家，他们一定是画家，他们抓来活的山鸡是为了写生。另外一个少年认为他们是雕刻家，因为那两个圆圆的透明的珠子很像是用来做眼睛的，我马上抢白说我从来没有见过哪个雕像用塑料珠子做眼睛。而那个少年又反驳说据他所知画家们画动物的时候都是在动物的生活环境中潜伏着去观察的，而不是抓回来。最后，我们决定打赌，要跟少年击掌的时候，我改口说，反正他们不是画家就是诗人。少年突然收回手去，他同意我的说法，“他们一定是诗人吧！”

是的，他们一定是诗人！他扶着窗棂在黄昏的余晖中说：“让美永恒！”他又漂亮又夸张地张着手臂倒退着说：“看看它们多么美！”山鸡长长的尾羽从他胳膊底下拖垂下来，他温柔地抚摸着，边走边诵：“其形也，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摇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渌波……”

他们的房间里真明亮，100瓦的大灯泡亮在纸顶棚下面，光线干干硬硬的，束束都像抽在人身上。一只雄山鸡昂脖立在箱子上，微微侧着脑袋，亮亮的眼睛斜睨着我们。雄山鸡颈下，一只雌山鸡与它相偎而立，小小的脑袋略略低垂，头侧向内，似要帮雄山鸡啄顺羽毛。我们从来没有见过山鸡这样温馨的场面，见惯了的，是某只山鸡受了惊吓，蓦地从草窠子里扑棱棱飞起来了，还惊慌失措地打嗝般地叫着。它们的



飞翔向来不轻盈，总是整出很大的动静，翅膀拍得啪啦啪啦响，腾起来，坠下去，又腾起来，坠下去，哪怕是些微的动静，都会让一群藏匿着的山鸡惊慌起来。可是，眼前的，立在箱子上的一对儿山鸡一点都不惊慌，它们不怕干干硬硬的灯光，不怕一群少年冒冒失失撞进门来闹出的声响，它们如入无人之境，公然示爱。皮肤黄白的男子优雅地斜靠在桌子边，嘴角含着微笑欣赏一群少年诧异的神情，他做了一个请的手势，说：“朋友们，去摸一摸它吧！”

我，伸出手去，轻轻地，从雄山鸡的头部向下，抚到它的背部。它亮晶晶的眼睛盯住我，不躲避，羽毛蓬松、柔软、伏贴，似乎，还有温度。雌山鸡始终不抬头，它固执地盯住伴侣的颈脖，想找出哪怕是一丝儿羽毛凌乱的地方，然后，帮它理顺。它俩一起脱胎换骨了，再不像从前那样胆小如鼠，而是两只高贵的、矜持的、坦然的大鸟。我旁边的少年，把它俩高高举起来，它们毫不惊慌，依旧在高处镇静示爱，它们的爪，被固定在一截木头台座上，那段木头很原生态，也很精致，几乎不见被修饰的痕迹。皮肤黝黑的男子走到我们身后，把手放在我和少年的肩上，还是以前那样温和抒情的诗人口气，他说：“我的小姑娘，瞧见了吗？它们择良木而栖，美永恒了，爱也永恒了。”

硬邦邦的灯光下面的桌子上，躺着另外一只雄山鸡，它的眼睛半睁半闭，暗淡无光。皮肤黝黑的男子把一些工具摆放在桌沿的白纸上，温和清晰地向我们介绍：剪刀、解剖刀、镊子、毛笔、针、脱脂棉、铅丝、尼龙线、石膏粉、防腐剂、保险刀片。他有条有理地摆放好工具，不断地调整工具的次序，他手底的那几样刀具铮亮冰冷，反光硬生生的。他微笑着环视我们一圈，像外国人那样耸着肩膀，指着纸盒里装的灰白色粉末说：“最关键的是防腐剂，否则，再精美的作品也会臭掉，或者，被虫子吃掉！”他回转身瞧着放在箱子上的山鸡爱侣，夸张地皱着眉头，“所以，要格外注意防腐剂的搭配比例，硼酸 50%，明矾 30%，樟脑粉 20%，对，就是这样，多么完美的搭配！”

他小心地将躺在一旁的山鸡抱起来，轻轻地仰放在桌面上，山鸡的头软软地侧向一旁，两条僵直的腿由羽毛里无助地伸出，向上翘着。他向山鸡饱满丰盈的胸部吹了一口气，柔软的胸羽像花一样绽放开



来,他用毛笔蘸了水,把羽毛向两边刷开。他按了按山鸡胸上的龙骨,解剖刀由龙骨之间向下划下去,停下,开始用刀向两边剔开皮肤和肌肉之间的结缔组织,那些薄薄的黏膜被撑开并划破,嘶啦——啵——他放下解剖刀,叉开的手指由皮肤下探进去,一点点撑起,一点点纵深,他小心而轻柔的样子,宛若抱了一个小女人小小的裸体。皮肤黄白的男子站在他对面,一手抓了石膏粉,一手抓了防腐粉,伴随着他的同伴的进程,交替不断地将这些粉末撒到撑开的皮肉之间去,刚刚渗出的血迹迅速被吸收了,他们就像惯于消除罪证的老练的阴谋家,从容,紧凑,配合默契。

剥离到山鸡眼睛那里的时候,皮肤黝黑的男子停了下来,长吸一口气,定住不动。皮肤黄白的男子手脚麻利地拿起镊子钳住山鸡暗淡柔软的眼球轻轻一扯,眼球被拽了出来,夹扁了,连暗淡的神气也看不出了。他转而用方才的凶器撬开山鸡的喙,用手指撑住了,镊子探进去夹住舌头,又是用力一拉。放下镊子,他迅速换了剪刀,由枕骨上的孔那里伸进去,剪刀微微打开,缓缓转一圈,枕骨上的孔变大了。接着,他用缠了棉花的竹签由孔里伸进去,一点点地剜、蘸、转,白白的脑浆被裹带出来,山鸡小小的头颅里很快就空了。最后,他还是没忘记消灭罪证,把石灰粉和防腐粉从那空空的颅骨里灌了进去。

做完剥离、剔骨、挑腱、清头几个环节后,两个外来人如释重负,他们开始整理已经准备好的用棉絮缠过的支架,把只剩下骨架和皮羽的山鸡穿好架起来,然后,打开一瓶乳状的防腐剂从山鸡的头颅开始刷,刷得非常细致,换了三次不同型号的毛笔。最后,他们开始填充,用了棉花和锯末,山鸡软耷耷的身体一下子饱满起来。皮肤黝黑的男子微笑着转过头来,手里捏着一颗珠子,他说:“我的小姑娘,瞧,这是你画的那颗珠子,你的珠子会让它重生的!”说着,他灵巧地用铅丝将珠子穿起来,放进山鸡空洞的眼眶,调整好珠子的角度,那颗假眼正对着我,我描画上去的那点黑漆洞若观火地凝视着我。

房间里又明亮又安静,我们这群年方二八的少年默不作声地注视着他们为山鸡做完缝合和整形,两个外来人像艺术家那样,远看,近观,不断调整他们作品的姿势,间或争论几句,再进行调整。



我们没有跟两个外来人道别，鱼贯着出了门，进入林场招待所院子里的黑夜里。身手矫健的少年们攀住花墙的砖牙，身体一提，升上去翻过墙。我站在招待所院子里，黑黝黝有如夜空一样的失望席卷了整个身体，头一次感到所谓花季、所谓豆蔻的虚妄。我走到花墙那里，跟我打赌的少年的眼睛镶在镂空十字里，凝视着我，我满含着泪水靠近那个十字，将脸贴在冰凉的砖头上啜泣起来。少年的左手从花墙的镂空十字里伸过来，抓住我的右手，他的左手又热又湿。我哭泣着，把左手伸过去，放在他的手掌里，他的右手也又热又湿。

什么能替换掉那夜那样令人绝望的忧伤呢？青涩不解其味的爱就这样莅临了。



## 青 涩

孙爱雪

1983年,我上初三。

一条芦苇和灌木密集的小河边,两间低矮潮湿的老房子是我们临时的教室。房子后面是田野,西面是树林和零散的几家住户。南面是赵庄镇,有一条小路通向镇里的集市。西南面是名噪一时的赵庄高中部,我梦想能够进到那里面,事实上我只是在它的边上做了一个瑰丽的梦。东南面有一个大院子,露出里面一个个白色的圆堡。大院子的院墙苍蓝,庞大的砖石上筋骨一样暴露着沙灰涂抹的痕迹。那些圆堡的顶尖高大坚固,尘封着不为我知的神秘。我遥望那里时,会想起电影里那些外国城堡的模样,那里面藏着些什么呢?同学们私下说武装部的枪支弹药藏在那里,有缴获的国民党的、汉奸的、日本鬼子的,都在那里,使那些看上去十分平静的圆堡笼罩上一层血腥的成分。而我每一次看到那些圆堡时,会想到这个世上还有很多事像这些圆堡一样隐藏着神秘的恐怖。

初三两个班,我在一班。老师是七拼八凑来的,今天来了物理老师,明天化学老师调走了,不是二班没有数学老师就是一班缺英语老师。半学期后老师才基本来齐。而我们这些杂七杂八的学生来自赵庄镇下属中学里的各个学校,虽是经过严格考试录取上来的,但都野性十足,受过不同学校不同风气的影响,良莠不齐。老师和同学在这个破败的教室里建立师生关系和同学关系,师生关系和同学关系像这个冷漠的教室一样充满敌意和不信任。我们瞪着稚嫩、充满怀疑的眼睛相互张望。对生疏的老师和“怪异”的同学,每个人都在心里筑了一个厚厚的城堡。

掉着黄泥的教室里摆着矮小的桌子,像小案板一样的桌子,缺胳膊断腿,泥土地也凹凸不平,写字的时候晃晃悠悠,我们找瓦片垫上。